Part 1:

我们以什么样的标准来评判一位艺术创作者是不是一位艺术家?这个问题看似简单, 实则牵涉到创作、价值、身份与生活方式的深层结构。通常我们会听到几种回答。第 一种来自于市场与行业的角度: 如果一个人的作品在画廊里卖得好,在收藏圈中有影 响力,被艺术学院或评论界认可,那他就是一位艺术家。这种标准强调艺术的社会机 制和认可结构,也就是"被承认"这一环节——只有被命名为艺术家的创作者,才真 正拥有"艺术"的身份权。第二种声音更为宽容甚至民主化:只要一个人在创作、在 表达、在试图用某种形式回应世界,那么 ta 就是一位艺术家,无论 ta 的作品是否进 入主流体制,也无论有没有市场认可。这种说法强调创造力本身的价值,是对体制之 外艺术形式的尊重,或者说,是一种"每个人都可以是艺术家"的观点。第三种看法 更激进,甚至有些反制度的味道:认为"艺术家"这个概念本身就是一种权力结构的 产物,它人为地制造出一种"有艺术者"与"无艺术者"的划分,而事实上每个人都 拥有创造的能力,每一次即兴的歌唱、每一次情感的表达、每一次日常生活中的排列 与创造,都是一种艺术形式。在这种理解中,"艺术家"这个词本身反而成了一种压 制创造力的机制,它让我们误以为只有少数人才能拥有艺术的权力。

但今天,我想提出另一种不同的思考路径:如果我们暂时把目光从作品本身移开,不再试图以"创作了什么"来定义"谁是艺术家",而是反过来问一个也许更基本的问题——**艺术品之所以能够被创作出来,它需要怎样一种生活? **也就是说,我们的问题不再是"你是否拥有创造艺术的能力",而是"你是否过着一种足以让我们相信

你创造出的东西是艺术的生活"。

这不是一个轻率的问题。它意味着我们在判断艺术家的时候,不仅关注其作品是否有技巧、是否美丽、是否符合某种艺术史的传统或某个先锋美学的框架;我们还在观看这个人如何活着,如何面对生活中的困境、冲突、欲望与平庸。他如何安排自己的时间,他如何与他人相处,他如何对待身体、情感、思想与物质。他是否在持续地拒绝一种自动化的、被安排的生活节奏?他是否在将自己的存在方式转化为一种有风格的、审美性的展开?换句话说,艺术家的生活方式是否本身已经成为了一种作品,一种被看见的、可供模仿的生活形态?

更进一步说,一个人是否是艺术家,也许首先不是因为 ta 创作了多少作品,而是因为 ta 选择了一种和世界相处的方式:某种非工具性的、非功利的、带有间离感与形式感 的生活。他以自己的生活去召唤出可能性,唤起他人关于存在与形式的感知能力。他 的生活构成了一种"让艺术成为可能"的场域,也就是说,是这份生活本身,使得他 所创作的一切能够被我们当作艺术来理解与相信。

因此,艺术家不是因为创造了作品才成为艺术家,而是因为他/她的生活先成为了一种艺术的可能性。这也许是我们判断一个人是否是艺术家时最深的一层标准: ta 的生活是否已经成为我们观看艺术、体验艺术、相信艺术的前提。

Part 2:

在他生命的最后十年,福柯对"真理"的理解经历了某种根本性的转变。这种转变,

简单说,就是他不再把真理看作一个等待被发现、被解码的隐藏结构,也不再相信真理是某种"知识"系统里的核心密码,仿佛我们只要有合适的方法,就能一点一点地把它还原出来。对福柯来说,真理从来不是藏在文本背后的某种终极答案,它不会在最终的考古挖掘中被完整揭示,也不会作为某种稳定的知识形态供人归档、引用和调用。相反,福柯逐渐发展出一种"事件式的真理观":真理不是被找到的,而是被"激活"的;不是被发掘的,而是被"承担"的。只有当某个主体——这个"主体"并不是一个理论概念,而是我们每一个"现实中正在行动的人"——在具体情境中以自己的言语、行动和存在去承担风险,说出本可以保持沉默的事物时,真理才发生。这个时刻,是福柯所谓的 truth event,也就是"真理作为事件"的概念;有时他也称之为 truth thunderbolt,真理雷霆,因为它来得迅猛、直接、带有震撼性,是一种瞬间的闪现,而不是一个缓慢积累的过程。

这种思路,实际上是在对一种我们早已习惯的知识观和真理观提出质疑。传统上,我们更容易把真理想象成某种"知识天空"(truth sky)——它高悬在我们头顶,像一套庞大又整洁的图书馆系统,一切真理的碎片都可以在某个架子上找到并归档,我们唯一要做的就是慢慢把它们拼回去。但福柯不相信这一点。他批评这种"知识-天空"的比喻过于理性主义、工具主义,也忽略了真理本身的历史性和事件性。对他而言,真理不是漂浮在空中等我们去收集的蓝图,而是只在特定历史时刻、伦理关系和政治语境中突然"打中"我们的一道雷。一种生活、一种行为、一句不该说却必须说的话,才有可能让真理发生。它不是知识,而是一种行动;不是演绎出来的,而是冒险说出

正是在这里,福柯提出了另一个至关重要的概念: parrhesia, 也就是"坦率地说真 话"。这不是一个简单的说话风格问题,而是一种伦理一政治的姿态。parrhesia 指 的是在明知言说会带来危险的情况下仍然说出真话的行为。这种说真话不是策略性的, 而是具有自我暴露、自我承担的性质。你说出的话可能会得罪权力、挑战制度、暴露 自我,但你仍然说,因为你把说出真话视为自身存在的责任。parrhesia 是福柯对 "真理"最重要的伦理转向,它不再是关于"什么是真的",而是关于"谁愿意承担 说真的代价"。而这种说真话的行为,不仅仅构成了真理的发生时刻,也构成了主体 自身的建构过程。也就是说,真理只有在主体愿意以自己的生命去承担它时,才具有 意义。没有 parrhesia,就没有 truth event;没有承担的言说,就没有真理的雷霆。 进一步讲,福柯在这一阶段的思想已经不再将"说出真理"看作某种认知性的陈述, 而是看作一种生活的风格——一种存在的方式。真理不是抽象理论的归纳结论,而是 我们如何生活、如何选择在这个世界中暴露自己、承担代价、用行动回应世界的方式。 真理是风格,不是系统;是实践,不是本体。它在我们选择说或不说、活成怎样、承 受什么后果的那一刻,以一种瞬间性、冲击性的方式发生,并决定我们是否还能在这 一事件中"成为我们自己"。

所以,当福柯在晚年转向这些思考时,他其实是在回应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:在一个 已经被管理、规范、制度化的世界里,我们如何还能说出"真话"?更进一步,我们 如何还能"活出"真理? 他给出的回答不是"更好的知识结构",而是"更有勇气的生命风格"。真理,从此不再是知识的胜利,而是生活的冒险。

Part 3:

对福柯来说,第欧根尼以及犬儒主义者并不是在讲述真理,也不是在解释真理,而是 在以自身存在的方式"演出"真理,是一种彻底的现身。他们不通过理论、知识、教 义来让人理解什么是真理,而是通过身体、行动和生活方式,将真理以一种毫无遮掩 的方式"扔"到我们面前,就像一道突如其来的闪电,让人避无可避。这也正是福柯 所强调的"truth-thunderbolt"(真理雷霆):一种不是通过逻辑推演逐步抵达的真 理,而是以生命行为为媒介、在现实语境中突发出来、震撼他人的事件性真理。 第欧根尼就是这样一位"活出来的真理",他不是"讲真理的人",而是一个活成了 **真理本身的人**。我们可以从他选择的生活方式看出这一点:极端简朴、拒绝财产、无 视体面、不接受任何社会给予的象征性身份。他住在一个甕里,常常赤裸示人,不仅 是在否定某种社会常规,更是在做一场关于"真理不可隐藏"的公开演出。在古希腊 语中, "aletheia" $(\dot{\alpha}\lambda\eta\theta\epsilon\iota\alpha)$ 这个词原义就是 "不被遮蔽" 、 "不隐藏" ,而第欧 根尼正是把这种"不隐藏"转化为行为形式和生活姿态的人。他不隐藏自己的身体、 不隐藏自己的欲望、不隐藏自己对权威的轻蔑; 他是通过去遮蔽而让真理显现的人。 他的"真理"不是躲在书页后面,也不是等人来诠释的,而是站在你面前,毫无修饰、 直接刺穿日常逻辑的生活本身。

更重要的是,第欧根尼之所以成为福柯眼中的"真理雷霆"的化身,不只是因为他"活得很特别",而是因为他以自己的生活去回应了一道来自德尔斐神谕的命令:
"παραχαράττειν τὸ νόμισμα"(parakharáttein to nómisma)——
"改变货币的价值"。这句话乍一看像是鼓励伪造钱币,但福柯指出,它其实是一句象征性极强的隐喻,意指"颠覆社会价值体系",也可以理解为"重新赋值",或者"拒绝用社会通用的标准衡量生活的意义"。在这一层上,第欧根尼的贫穷不是被动的,而是一种对"假币"的主动拒绝,是对一切流通性价值的否定。他不仅放弃了财富,也放弃了"好市民""贤人""体面人"这些象征性身份,用自己的生活去兑换一个只有他自己认可的、非社会通用的"真币"。他不是失去了意义,而是主动地断

我们也可以从他具体的行为中看到他如何以身体践行这种"真理雷霆"的策略。他曾当众小便、自慰、在街上大喊、在公共场合裸露身体,不是为了表演,而是为了撕裂你习以为常的秩序感。他对亚历山大那句"别挡我的太阳",也不是一句反权威的口头禅,而是一次直接的、毫不遮掩的身体宣言:在这里,我作为一个活生生的人,不需要你给予我任何额外的承认或光环;我只要求不被你挡住我与自然的直接关系。他从来不劝人信服真理,也不想让你接受某种教条,而是**让真理作为事件,当场发生在你眼前,让你不容忽视**。

开了社会给出的意义系统,转而自己造一个生活的基准体系。

福柯称这种方式为 parrhesia——一种说真话的勇气,一种愿意承担说出真话所带来

后果的生活伦理。但在第欧根尼这里,说真话不仅仅是用言语,而是通过**生活本身发 声**。他在用自己的贫穷说话,用自己的暴露说话,用自己的"无耻"说话。他不仅 "讲出"了真理,而是**用整个人"承担"了真理**,甚至让自己成为了真理的舞台、媒 介与雷击点。这不是"我相信什么"的问题,而是"我如何活着"的问题。

简言之,第欧根尼不是在证明什么,而是在存在。他从不辩论,他只以一种单向的方式向我们"展示":你可以不信,你可以厌恶,但你无法忽视我。**"我这样生活,所以我就是一种真理的发生。"他的生活方式,直接挑战了那种以知识积累为基础的truth-sky。他不用真理填满一个天空,而是在现实地面上一次次劈出闪电。而那句神谕"改变货币的价值",最终也在他身上得到了最彻底的执行。他确实改变了"货币",只不过不是金属的那种,而是我们心中关于"生活该如何有价值"**的整套体系。当真币显现那一刻,所有流通的假币就都露了底。

Part 4:

什么样的生活才是真正的生活?这正是法国艺术家 **Marcel Duchamp** 深切关切的问题。在他生命的晚年,他在一次访谈中被问及"你最大的成就是什么?"时,他这样回答:

"Using painting, using art, to create a modus vivendi, a way of understanding life; that is, for the time being, of trying to make my life into a work of art itself, instead of spending my life creating works of art in the form of paintings or sculptures."

这句话中,"modus vivendi"字面意思是"生活方式"或"共处方式",也可理解

为一种"处世方法"或"活的一种方法"。Duchamp 说他在用绘画、用艺术,试图建立一种理解生活的方式。这种方式不是简单做画或雕塑,而是让**"我的生活本身"成为一件艺术品**,就像在演示一件活生生的"活动影像"(tableau vivant)。 换句话说,他提出了一个深层问题:我们究竟要怎样的一种方式去活,才能称得上真正的"活着"?我们生活中的每个瞬间、每个举动、甚至每个呼吸,是否都可以被理解为"构成一件作品"的元素?生活本身是表演吗?是否我们每天都在"塑造一件作品",不论外人是否看到?

他进一步解释道:你可以把呼吸、举止、与他人互动的方式,**当作一幅画、一场电影** 场景、一种剧本里的人物动作。这种说法,旨在把**"生活"和"艺术"**的关系翻转为一种"生活即艺术"的存在方式。这不仅是概念上的挑战,更是一种实践姿态。 Duchamp 认为,他真正想要的不是终其一生都去做画或雕塑,而是在"活"的过程中,一点点塑造出一种形态、一种风格、一种节奏,让生活自身成为人可以观看、感知并被触动的"作品"。这就是他对艺术意义的重新定义:不是"作品是艺术",而是"活出艺术"本身才是真正的意义。

在这一点上,Duchamp 无疑深受达达主义和观念艺术传统的影响,但他将其推向极致:不只是把现成物(ready-mades)举高为艺术,而是把**整个人的生活**变成了一件现成的艺术。这种方式带了极强的自觉性,也带有一种反传统、反市场化的倾向——他不再追求"创作多少作品",而是在"活得怎么样"上投入心力。这种生活方式,

既是一种发问: "我如何生活才能算活得像个艺术家?"又是一种渐进式的答案呈现。这种态度也与福柯在晚期的"生活即艺术"(art of existence)技术实践理论彼此呼应: 生命本身是一个造型问题,是如何"做自己"的艺术。Duchamp 就是以自己的人生作为试验场,通过每日的选择、自我的节奏、人际交往、审美态度,来把"活"塑造成可以被感知、被反思、被体验的艺术素材。

因而,我们若以 Duchamp 的话为基础继续思考"什么是真正的生活",我们会得到一种深刻的洞见:那不是你挣了多少钱,也不是你出了几件作品,而是**在你选择了怎样的人生态度之后,你的生活是否真的有节奏、有风格、有形式感,是否像一件可以触动观众的作品一样存在?**如果你的呼吸、你的日常、你的言行都自洽、连贯、像在用自己的生命在说话,那么你就可能是在过一种"艺术家的生活"。